

# 溶剂型木器涂料和水性内墙涂料 CCC 认证

## 依据标准换版通知

各认证客户：

2025年5月31日，国家标准委发布《涂料中有害物质限量第2部分：工业涂料》(GB 30981.2-2025)、《涂料中有害物质限量第1部分：建筑涂料》(GB 30981.1-2025)，替代《木器涂料中有害物质限量》(GB 18581-2020)、《建筑用墙面涂料中有害物质限量》(GB 18582-2020)，作为现行溶剂型木器涂料、水性内墙涂料实施强制性产品认证(CCC认证)依据标准，将于2026年6月1日实施。2025年11月11日，强制性产品认证建材技术专家组TC19形成了TC19-2025-01《关于溶剂型木器涂料、水性内墙涂料实施强制性产品认证依据标准换版的技术决议》。根据技术决议内容，方圆已修订了《强制性产品认证实施细则 溶剂型木器涂料和水性内墙涂料》(CQM10-C2101-2024)，并编制了换版方案。其中涉及已有认证产品的新旧版标准主要技术变化详见附件1。为确保该标准换版工作顺利进行，发放通知如下，请各相关企业执行。

### 1 标准换版时限

#### 1.1 初次认证依据标准时限

2026年05月31日前，企业可根据自身意愿选择按照旧版标准GB 18581-2020（溶剂型木器涂料适用）、GB 18582-2020（水性内墙涂料适用）或新版标准GB 30981.2-2025（溶剂型木器涂料适用）、GB 30981.1-2025（水性内墙涂料适用）申请认证。按照旧版标准进行初次认证现场检查时，认证机构将在2026年6月1日前发放符合旧版标准要求的证书，如不能在2026年6月1日前发放，则需要按照新版标准重新申请认证；2026年06月01日后，认证委托人应按照新版标准申请认证。

#### 1.2 获证产品换版时限

对于已按旧版标准获证的产品，2026年05月31日前，企业可根据自身意愿选择是否申请旧版标准证书的转换；2026年06月01日后，所有旧版标准认证证书转换工作最迟应于最近一次年度监督检查时完成；逾期未完成的将暂停证书，三个月内未恢复证书的，将撤销相关证书。对于转换认证机构证书，换版时限要求同获证产品换证时限要求。

### 2 标准换版要求

#### 2.1 标准换版方式

1) 资料评审方式换版：认证委托人在方圆业务系统单独申请标准变更申请或结合其他变更一同申请，并在下一次监督检查前完成证书转换；

2) 结合年度监督检查方式换版：认证委托人结合例行监督/恢复/变更检查实施证书转换，同时在例行监督/恢复/变更检查前提交变更申请。

#### 2.2 获证产品标准换版要求

对于已经依据旧版标准获证的产品，认证委托人在方圆网站用户平台(<http://pc.cqm.cn>)在线提出标准变更申请，并提交以下变更申请资料：

- 1) 产品认证申请书（变更申请）；
- 2) 每个认证单元符合技术决议及新版标准要求的检测报告，检验项目为全部适用项目。（当获证

组织提供的是 CCC 指定实验室出具的型检报告时，在随后的第一次监督检查中可减少抽样，但应满足实施细则监督抽样要求；获证组织也可结合例行监督/恢复/变更检查按照认证单元实施抽样检验，检验项目为新版标准全部适用项目。)

- 3) 产品描述（如无变化可不提供）；
- 4) 产品一致性清单（产品分类、执行标准变化）；
- 5) 修改质量手册及适用的程序文件；
- 6) 如为 ODM 或 OEM 模式，应重新签订或补充签订相关的委托加工协议，明确产品质量生产、检验及交付时符合新版标准的要求；
- 7) 产品外包装及标签设计图或实体照片，关注产品包装应符合新版标准关于标志的要求；
- 8) 如结合其他变更，提交其他变更需要提供的申请资料。

方圆对变更申请资料或结合例行监督/恢复/变更检查进行评审，评价通过后换发新版标准证书。

新版标准主要技术指标变化见“附件 1”。

**3** 本通知中对涂料产品 CCC 认证执行新版标准的要求，并不免除相关产品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化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相关规定责任，请相关生产者依法依规合理制定产品生产销售计划。建议企业在新版标准实施前完成旧版标准认证证书转换工作。

#### **4 旧版证书的回收和新版证书的发放要求**

持有纸质证书的企业需要将旧版认证证书原件邮寄给分支机构相关人员，方圆收到旧版证书后发放新版认证证书，如旧版证书原件遗失，企业需向方圆提交《证书遗失声明》。持有电子版证书的企业，换发新版证书后旧版证书二维码信息将显示“已换发新证”状态，不应再继续使用。

#### **5 联系我们**

为了提高此次标准换版的效率和质量，方圆将根据认证企业需求，适时组织培训，培训内容包括新版标准的内容讲解以及新旧版标准差异及换版要求。

如有培训需求，可咨询方圆客服工程师并联系报名。必要时，方圆可指派技术专家到企业现场讲解标准内容及换版流程。联系方式：01068716870（宋海龙 shl@cqm.com.cn）。

本方案由方圆制定并解释。

方圆标志认证集团有限公司

2025 年 11 月 28 日

**附件 1****新旧版标准主要技术变化**

通过新旧标准比对，标准主要有以下变化：

**1、GB 30981. 1-2025 《涂料中有害物质限量 第1部分：建筑涂料》**

本文件代替 GB 18582-2020《建筑用墙面涂料中有害物质限量》和 GB 38468-2019《室内地坪涂料中有害物质限量》。本文件以 GB 18582-2020 为主，整合了 GB 38468-2019 的内容，与 GB 18582-2020 相比，除结构调整和编辑性改动外，主要技术变化如下：

- a) 更改了“范围”（见第1章，GB 18582-2020的第1章）；
- b) 删除了“装饰板涂料”和“效应颜料”术语和定义（见 GB 18582-2020的第3章）；
- c) 更改了“建筑用墙面涂料”的定义（见 3. 2, GB 18582-2020的 3. 2）；
- d) 增加了“平涂涂料”“质感涂料”“地坪涂料”“水性地坪涂料”“溶剂型地坪涂料”“无溶剂型地坪涂料”“辅助材料”“半挥发性有机化合物”“半挥发性有机化合物含量”“生物杀伤剂”术语和定义（见第3章，GB18582-2020的第3章）；
- e) 更改了“产品分类”（见第4章，GB18582-2020的第4章）；
- f) 删除了“腻子”产品及其项目和指标（见 GB18582-2020 的表 1）；
- g) 更改了“水性墙面涂料”的分类及相应“VOC 含量”指标，增加了“SVOC 含量”“总砷(As)含量”“甲基异噻唑啉酮(MIT)含量”项目及指标，“烷基酚聚氧乙烯醚(APEO)总和含量”项目增加了“辛基酚、壬基酚”品种（见表1, GB 18582-2020的表 1）；
- h) 删除了“装饰板涂料”产品及其项目和指标（见GB18582-2020的表 2）；
- i) 增加了“地坪涂料”产品及其项目和指标（见表2）；
- j) 增加了“辅助材料”产品及其项目和指标（见表3）；
- k) 更改了“取样”；更改了“VOC 含量”“甲醛含量”“乙二醇醚及醚酯总和含量”项目的试验方法，增加了“SVOC 含量”“总砷(As)含量”“甲基异噻唑啉酮(MIT)含量”“多环芳烃总和含量”“邻苯二甲酸酯总和含量”“游离二异氰酸酯(TDI和 HDI)总和含量”“游离 4,4'-二氨基二苯甲烷(MDA)含量”项目的试验方法（见 6. 1、6. 2, GB 18582-2020的 6. 1、6. 2）；
- l) 更改“包装标志”为“标志”，并更改了技术内容（见第8章，GB 18582-2020的第8章）；
- m) 删除了“附录A”（见 GB18582-2020的附录 A）。

**2、GB 30981. 2-2025 《涂料中有害物质限量 第2部分：工业涂料》**

本文件代替 GB 18581-2020《木器涂料中有害物质限量》、GB 24409-2020《车辆涂料中有害物质限量》、GB 24613-2009《玩具用涂料中有害物质限量》、GB 30981-2020《工业防护涂料中有害物质限量》和 GB 38469-2019《船舶涂料中有害物质限量》。本文件以 GB 30981-2020为主，整合了 GB 18581-2020、GB 24409-2020、GB 24613-2009、GB 38469-2019的内容，与 GB 30981-2020相比，除结构调整和编辑性改动

外,主要技术变化如下:

- a) 更改了“范围”(见第1章,GB 30981-2020的第1章);
- b) 删除了术语“车间底漆”“效应颜料”和定义(见 GB 30981-2020的第3章);更改了“集装箱”的定义,增加了术语“水性涂料”“溶剂型涂料”“辐射固化涂料”“无溶剂涂料”“粉末涂料”“辅助材料”“与人体密切接触的消费品用涂料”“特殊功能性涂料”“聚氨酯类溶剂型木器涂料”“硝基类溶剂型木器涂料”“醇酸类溶剂型木器涂料”“不饱和聚酯类溶剂型木器涂料”“家具涂料”“原厂涂料”“底色漆(车辆)”“实色漆(车辆)”“本色面漆(车辆)”“高装饰效应颜料漆”“防火涂料”“通用底漆(船舶)”“装饰板涂料”“无机涂料”“锌铝涂料”“乳胶涂料”“有机溶胶”“玩具”“小型游乐设施”“体育器材”“机动车”“乘用车”“载货汽车”“客车(机动车)”“专项作业车”“低速汽车”“挂车”“轨道交通车辆”“动车组”“铁道车辆”“客车(铁道车辆)”“城市轨道交通车辆”“货车(轨道交通车辆)”“船[舶]”“机械设备”“大型游乐设施”“五金制品”“道路交通设施”“现场涂装”“工厂化涂装”“半挥发性有机化合物”“半挥发性有机化合物含量”和定义(见第3章,GB 30981-2020 的第3章);
- c) 更改了“产品分类”,增加了“涂层危害性标记”(见第4章,GB 30981-2020的第4章);
- d) 增加了“木器涂料”“玩具涂料、小型游乐设施涂料、体育器材涂料、乐器涂料”“汽车原厂涂料(乘用车、载货汽车)”“汽车原厂涂料[客车(机动车)、专项作业车、低速汽车、挂车]”“汽车修补涂料”“轨道交通车辆涂料[动车组、客车(铁道车辆)、城市轨道交通车辆、牵引机车]”“轨道交通车辆涂料(货车)”“摩托车(含电动摩托车)涂料、自行车(含电动自行车)涂料、车辆用零部件涂料”“船舶涂料(限钢质船)(不含零部件涂料)”“预涂卷材涂料”“装饰板涂料、非辊涂的金属基材幕墙板涂料”“五金制品涂料、工艺品涂料”“道路交通涂料”产品及指标,删除了“型材涂料(含金属底材幕墙板涂料)”中“氟树脂涂料”产品及指标,将“建筑物和构筑物防护涂料(建筑用墙面涂料除外)”更改为“建筑物、构筑物和大型游乐设施防护涂料(含防火涂料)”,将“型材涂料(含金属底材幕墙板涂料)”更改为“型材涂料、金属家具涂料”,更改了“型材涂料”中“其他”的指标,更改了“包装涂料”中“其他”的“喷涂”的指标(见表1,GB 30981-2020的表1);
- e) 增加了“木器涂料”“玩具涂料、小型游乐设施涂料,体育器材涂料、乐器涂料”“汽车原厂涂料(乘用车)”“载货汽车原厂涂料、载货汽车用零部件涂料”“汽车原厂涂料[客车(机动车)、专项作业车、低速汽车、挂车]”“汽车修补涂料”“轨道交通车辆涂料[动车组、客车(铁道车辆)、城市轨道交通车辆、牵引机车]”“轨道交通车辆涂料(货车)”“摩托车(含电动摩托车)涂料、自行车(含电动自行车)涂料、车辆(除载货汽车外)用零部件涂料”“船舶涂料(限钢质船)(不含零部件涂料)”“装饰板涂料、非辊涂的金属基材幕墙板涂料”“五金制品涂料、工艺品涂料”“道路交通涂料”产品及指标,将“建筑物和构筑物防护涂料”更改为“建筑物、构筑物和大型游乐设施防护涂料(含防火涂料)”;将“预涂卷材涂料”和“型材涂料”中“氟树脂涂料”更改为“高耐久型”;更改了“包装涂料”中“不粘涂料”的指标;将“型材涂料(含金属底材幕墙板涂料)”更改为“型材涂料、金属家具涂料”(见表2,GB 30981-2020的表2);
- f) 增加了“木器涂料”产品及“VOC 含量”项目和指标(见表4,GB 30981-2020的表4);
- g) 增加了“腻子”产品及“VOC含量”项目和指标(见表5);
- h) 增加了“辅助材料”产品及其项目和指标;增加了“苯系物总和含量”“甲苯含量”“SVOC 含量”

“甲醛含量”“生物杀伤剂含量”“石棉含量”“游离二异氰酸酯(TDI和HDI)总和含量”“烷基酚聚氯乙烯醚(APEO)总和含量”“可溶性元素[铬(Cr)]含量”项目及指标;更改了“苯含量”“甲苯与二甲苯(含乙苯)总和含量”“卤代烃总和含量”“多环芳烃总和含量”“甲醇含量”“乙二醇醚及醚酯总和含量”的分类和指标(见表6,GB 30981-2020的表5);

- i) 增加了“玩具涂料和木器涂料的所有品种,以及其他与人体密切接触的消费品用涂料的面漆和罩光清漆”产品及其项目和指标(见表7);
- j) 更改了“取样”(见6.1,GB 30981-2020的6.1);更改了“VOC含量”“多环芳烃总和含量”“甲醇含量”“乙二醇醚及醚酯总和含量”项目的试验方法,增加了“特殊涂料品种的测试规定”“SVOC含量”“苯系物总和含量”“甲醛含量”“生物杀伤剂含量”“石棉含量”“游离二异氰酸酯(TDI和HDI)总和含量”“烷基酚聚氯乙烯醚总和含量”“可溶性元素含量”“邻苯二甲酸酯总和含量”“光引发剂总和含量”项目的试验方法(见6.2,GB 30981-2020的6.2);
- k) 更改了型式检验周期要求(见7.1.1,GB 30981-2020的7.1.1);
- l) 更改了标志的技术内容(见第8章,GB 30981-2020的第8章);
- m) 更改了“文件的实施”(见第9章,GB 30981-2020的第9章);  
删除了“附录A”(见GB 30981-2020的附录A);将“附录B六价铬( $\text{Cr}^{6+}$ )含量的测定 分光光度法”改为“附录A总六价铬[ $\text{Cr(VI)}$ ]含量的测定”,更改了其中“不挥发物含量的测定”和“精密度”内容(见附录A,GB 30981-2020的附录B)。